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做出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况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：唐西胜、陈关亭、翟继光

2020年4月24日